

臺中市政府住宅發展工程處 函

地址：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承辦人：黃筱庭

電話：04-22289111*69513

電子信箱：spencer66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住寓字第11100029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主旨（387360100G_1110002914_ATTACH1.pdf、
387360100G_1110002914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公寓大廈飼養寵物管理辦法（參考範本）」一式供
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內政部營建署111年1月19日營署建管字第1111009846號
函辦理。

二、為減少公寓大廈飼養寵物管理時之爭議，內政部營建署係
於110年12月23日召開「研商公寓大廈飼養寵物之管理辦法
事宜會議」，並擬定公寓大廈飼養寵物管理辦法（參考範
本），俾利社區參考，以提供管理維護品質，爰請貴公所
及貴會協助轉知所轄社區管理組織或會員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區公所、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公寓大
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、台中市物業管理學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物業管理協會

副本：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(公寓大廈管理科)

